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辅导工作总结报告公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颁布的《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和《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机构”、“中金公司”或“本公司”）与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路科技”、“发行人”或“公司”）签订的《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辅导协议》，本公司接受委托，作为安路科技上市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对其进行首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上市前的辅导。截至目前，辅导工作已取得了良好效果，达到了辅导计划的目标要求。现将有关情况汇总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ghai Anlogic Infotech Co., Ltd.

法定代表人：马玉川

注册资本：35,000 万元

公司董事：马玉川、郝立超、HUA WEN、黄志军、蒋毅敏、刘诗宇、蒋守雷、戴继雄、任超

成立时间：2011 年 11 月 18 日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纪念路 500 号 5 幢 202 室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中科路 1867 号 C 座 11-12 层

邮政编码：201210

联系电话：021-6163 3787

传真：021-6163 3783

（一）公司历史沿革

1、2011年11月，安路有限的设立，注册资本3万元

2011年11月10日，俞岚、章开和、刘凯签署《上海安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同意设立上海安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路有限”），注册资本为3万元，其中，俞岚出资2.4万元，出资比例为80%；章开和出资0.3万元，出资比例为10%；刘凯出资0.3万元，出资比例为10%。

2011年11月9日，上海国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国亿会验(2011)第211173号《验资报告》，证明：截至2011年11月3日，安路有限（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万元，出资方式全部为货币资金。

2011年11月18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虹口分局向安路有限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9000574432）。

安路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俞岚	2.40	80.00
2	章开和	0.30	10.00
3	刘凯	0.30	10.00
合计		3.00	100.00

2、2012年1月，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1,000万元

2012年1月9日，安路有限全体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万元增加到1,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997万元分别由俞岚认缴797.6万元，章开和认缴99.7万元，刘凯认缴99.7万元。本次增资的增资价格为1元/每1元安路有限注册资本。

2012年1月18日，上海君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君会验字（2012）YN1-201号《验资报告》，证明：截至2012年1月18日止，安路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

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997 万元，其中俞岚出资 797.60 万元，章开和出资 99.70 万元，刘凯出资 99.7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2 年 1 月 18 日，安路有限就前述增资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安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俞岚	800.00	80.00
2	章开和	100.00	10.00
3	刘凯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3、2014 年 11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0 月 20 日，俞岚、刘凯、章开和与上海安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安芯”）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俞岚将所持 80% 公司股权转让给上海安芯；刘凯将所持 10% 公司股权转让给上海安芯；章开和将所持 9% 公司股权转让给上海安芯。

2014 年 10 月 20 日，安路有限全体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前述股权转让事宜。

2014 年 11 月 12 日，安路有限就前述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安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安芯	990.00	99.00
2	章开和	1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00

4、2015 年 4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 1,250 万元

2015 年 2 月 9 日，安路有限全体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一、原股东章开和将所持 1% 的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上海安芯；二、增加注册资本至 1,25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50 万元全部由深圳思齐资本信息技术私募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为中信资本（深圳）信息技术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思

齐”) 出资，并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5 年 2 月 9 日，章开和与上海安芯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章开和将所持 1% 的公司股权作价 10 万元转让给上海安芯。

2015 年 4 月 23 日，安路有限就前述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5 年 6 月 24 日，上海君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增资出具《验资报告》（君禾会师报字(2015)NY008 号），截至 2015 年 2 月 16 日止，安路有限收到股东深圳思齐缴纳的投资款 1,500 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2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1,250 万元。

本次变更完成后，安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安芯	1,000.00	80.00
2	深圳思齐	250.00	20.00
合计		1,250.00	100.00

5、2015 年 9 月，第三次增资，注册资本 1,524.41 万元

2015 年 7 月 31 日，安路有限全体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524.41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74.41 万元，分别由杭州士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士兰创投”）、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士兰微”）、深圳创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维投资”）出资 91.47 万元、91.47 万元、91.47 万元；并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5 年 8 月 26 日，上海君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增资出具《验资报告》（君禾会师报字(2015)NY010 号），截至 2015 年 7 月 30 日止，安路有限收到新增股东士兰微缴纳的投资款 1,000 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91.4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908.53 万元；收到新增股东士兰创投缴纳的投资款 1,000 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91.4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908.53 万元；收到新增股东创维投资缴纳的投资款 1,000 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91.4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908.53 万元。

2015 年 9 月 9 日，安路有限就前述增资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完成后，安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上海安芯	1,000.00	65.60
2	深圳思齐	250.00	16.40
3	士兰创投	91.47	6.00
4	士兰微	91.47	6.00
5	创维投资	91.47	6.00
总计		1,524.41	100.00

6、2017年8月，第三次股权转让、第四次增资，注册资本2,105.47万元

2017年2月28日，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安路有限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增资项目上海安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17）第128号），确认在评估基准日2016年12月31日，安路有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22,380.65万元。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3月30日出具了《接受非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Z61520170021120），对前述评估结果予以备案。

2017年4月30日，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半导体”）作为受让方与上海安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上海安芯将所持公司14.61%的股权（原出资额307.62万元）作价4,500万元转让给华大半导体。

2017年6月14日，安路有限全体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一、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105.47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81.06万元分别由华大半导体认缴410.16万元，由上海科创投认缴170.90万元；二、上海安芯将所持14.61%的公司股权转让给华大半导体，其他股东放弃此次转股的优先购买权利和共同出售权利。

2017年8月4日，安路有限就前述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7年12月6日，上海君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增资出具《验资报告》（君禾会师报字(2017)NY014号），截至2017年5月31日止，安路有限收到新增股东华大半导体缴纳的投资款6,000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410.1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5,589.84万元；收到新增股东上海科创投缴纳的投资款2,500万元，其计入实收资本170.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329.1万元。

就本次增资，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安路有限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2016年12月31日）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17）第128

号)。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就前述评估报告出具了《接受非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 Z61520170021120)。

本次变更完成后,安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大半导体	717.78	34.10
2	上海安芯	692.38	32.89
3	深圳思齐	250.00	11.87
4	上海科创投	170.90	8.12
5	士兰创投	91.47	4.34
6	士兰微	91.47	4.34
7	创维投资	91.47	4.34
总计		2,105.47	100.00

7、2019年11月,第五次增资,注册资本2,729.98万元

2019年8月2日,安路有限全体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729.9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624.51万元分别由新增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基金”)以9,500万元的价格认缴307.72万元,剩余9,192.98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由华大半导体以6,179.83万元的价格认缴200.18万元,剩余5,979.65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由新增股东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创投集团”)以2,000万元的价格认缴64.78万元,剩余1,935.22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由新增股东苏州厚载成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厚载成长”)以1,000万元的价格认缴32.39万元,剩余967.61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由深圳思齐以500万元的价格认缴16.20万元,剩余486.8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由新增股东上海安路芯半导体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安路芯”)以100万元的价格认缴3.24万元,剩余96.76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本次增资的增资价格均为30.87元/每1元安路有限注册资本。本次增资的增资价格为30.87元/每1元安路有限注册资本。

立信会计师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资,并连同安路有限之后于2020年10月15日增资的验资事项一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之“一、公司基本情况”之“(一)公司历史沿革”之“8、2020年10月,第六次增资,注册资本2,753.30万

元”。

就本次增资，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安路有限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18）第 479 号），确认在评估基准日（2018 年 9 月 30 日），安路有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 65,327.12 万元。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 5870ZGDZ2018114），对前述评估结果予以备案。

2019 年 11 月 1 日，安路有限就前述增资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安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大半导体	917.96	33.63
2	上海安芯	692.38	25.36
3	产业基金	307.72	11.27
4	深圳思齐	266.20	9.75
5	上海科创投	170.90	6.26
6	创维投资	91.47	3.35
7	士兰微	91.47	3.35
8	士兰创投	91.47	3.35
9	深创投集团	64.78	2.37
10	厚载成长	32.39	1.19
11	上海安路芯	3.24	0.12
总计		2,729.98	100.00

8、2020 年 10 月，第六次增资，注册资本 2,753.30 万元

2020 年 7 月 30 日，安路有限全体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2,753.3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3.32 万元全部由上海安路芯以 720 万元的价格认缴，剩余 696.68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立信会计师对安路有限 2019 年 11 月和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992 号），确认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止，安路有限收到深圳思齐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 5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16.20 万元，剩余计入资本公积；收到华大半导体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 6,179.83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200.18 万元，剩余计入

资本公积；收到上海安路芯缴纳新增出资额 82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26.56 万元，剩余计入资本公积；收到产业基金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 9,5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307.72 万元，剩余计入资本公积；深创投集团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 2,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64.78 万元，剩余计入资本公积；厚载成长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 1,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 32.39 万元，剩余计入资本公积。

2020 年 10 月 15 日，安路有限就前述增资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安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大半导体	917.96	33.34
2	上海安芯	692.38	25.15
3	产业基金	307.72	11.18
4	深圳思齐	266.20	9.67
5	上海科创投	170.90	6.21
6	创维投资	91.47	3.32
7	士兰微	91.47	3.32
8	士兰创投	91.47	3.32
9	深创投集团	64.78	2.35
10	厚载成长	32.39	1.18
11	上海安路芯	26.56	0.96
总计		2,753.30	100.00

9、2020 年 10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20 年 10 月 22 日，上海安芯与上海芯添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芯添”）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上海安芯将所持 1.35% 的安路有限股权（对应公司注册资本 37.25 万元）作价 37.25 万元转让给上海芯添。

2020 年 10 月 23 日，安路有限全体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前述股权转让事项，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020 年 10 月 27 日，安路有限就前述股权转让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安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华大半导体	917.96	33.34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上海安芯	655.13	23.79
3	产业基金	307.72	11.18
4	深圳思齐	266.20	9.67
5	上海科创投	170.90	6.21
6	创维投资	91.47	3.32
7	士兰微	91.47	3.32
8	士兰创投	91.47	3.32
9	深创投集团	64.78	2.35
10	上海芯添	37.25	1.35
11	厚载成长	32.39	1.18
12	上海安路芯	26.56	0.96
总计		2,753.30	100.00

10、2020年12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于2020年12月8日出具《上海安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993号），截至2020年10月31日，安路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363,799,991.10元。

东洲评估于2020年12月8日出具《上海安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拟改制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0】第1939号），在评估基准日（2020年10月31日），安路有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950,000,000.00元。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23日出具《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0617ZGDZ2021004），对前述评估报告进行了国有资产评估备案。

2020年12月8日，安路有限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同意公司以发起设立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安路有限经立信会计师审计的截至2020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363,799,991.10元，按照1:0.962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份总额35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总额）为350,000,000元；净资产折股后超出股份公司注册资本部分13,799,991.10元均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各发起人以其在原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中的出资比例所对应的净资产认购股份公司股份，不再另行增资，本次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20年12月23日，全体发起人签署了《关于设立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书》，就股份公司的发起人、注册资本、股本比例、出资方式及股份公司的设立筹办等事宜进行了约定。

2020年12月23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备工作报告》《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开支情况的报告》《关于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各发起人出资情况的报告》《关于〈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相关部门申请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原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的股份总额350,000,000股，各发起人在股份公司中的股权比例与其在原有限公司中的出资比例一致。

2020年12月28日，立信会计师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158号），对上述整体变更出资事项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2020年12月23日止，公司已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将安路有限截至2020年10月31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363,799,991.10元，按1:0.962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35,000万股，每股1元，共计股本人民币35,000.00万元，大于股本部分人民币13,799,991.10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0年12月30日，安路科技完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相关工商登记程序，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安路科技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发行人设立时的发起人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华大半导体	116,691,243	33.34
2	上海安芯	83,280,246	23.79
3	产业基金	39,117,423	11.18
4	深圳思齐	33,839,393	9.67
5	上海科创投	21,724,839	6.21
6	士兰创投	11,627,683	3.32
7	士兰微	11,627,683	3.32
8	创维投资	11,627,683	3.32
9	深创投集团	8,234,845	2.35

序号	发起人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0	上海芯添	4,735,227	1.35
11	厚载成长	4,117,423	1.18
12	上海安路芯	3,376,312	0.96
总计		350,00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的股权结构未发生过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1）华大半导体；（2）具有一致行动关系的上海安芯、上海安路芯、上海芯添；（3）产业基金；（4）深圳思齐；（5）控股股东均为杭州士兰控股有限公司的士兰微、士兰创投；（6）上海科创投，其基本情况如下：

1、华大半导体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华大半导体持有公司 116,691,243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3.34%，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华大半导体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3015130967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中科路 1867 号 1 幢 A 座 9 层
法定代表人	李建军
注册资本	403,506.0969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产品的研究、开发和销售，电子元器件、微电子器件及其电子产品的开发、销售，软件信息系统、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应用系统、电子设备与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停车场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8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5 月 8 日至无固定期限
股权结构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2、上海安芯、上海芯添、上海安路芯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上海安芯持有公司 83,280,246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3.79%；上海芯添持有公司 4,735,227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35%；上海安路芯持有 3,376,312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0.96%。上海安芯、上海芯添、上海安路芯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导贤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导贤”），均受上海导贤控制。上海导贤合计控制公司 91,391,785 股股份的表决权，合计控制的股份比例为 26.10%。

该等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1) 上海导贤

企业名称	上海导贤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K438R9T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中科路 1867 号 1 幢 C 层 11 层 1102 室
法定代表人	章开和
注册资本	1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半导体科技、通信科技、电子科技、网络科技、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机械设备、通信设备、电子产品、建筑装潢材料、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销售，系统集成，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8 年 5 月 11 日
营业期限	2018 年 5 月 11 日至 2048 年 5 月 10 日
股权结构	童家榕、章开和各持有 50% 股权

(2) 上海安芯

企业名称	上海安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312268006C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 498 号 6 幢 9502-9504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导贤
出资总额	946.192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计算机及集成电路设计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8 月 19 日

营业期限	2014年8月19日至2024年8月18日
------	-----------------------

(3) 上海芯添

企业名称	上海芯添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K4MAA49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498号6幢155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导贤
出资总额	53.818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0年10月21日
营业期限	2020年10月21日至2030年10月20日

(4) 上海安路芯

企业名称	上海安路芯半导体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K4BCA7M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498号6幢13502、1350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导贤
出资总额	82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从事半导体科技、电子信息科技、网络科技、人工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9年4月15日
营业期限	2019年4月15日至无固定期限

3、产业基金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产业基金持有公司 39,117,423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1.18%，为公司第三大股东。产业基金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78440918

住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2号52幢7层718室
法定代表人	楼宇光
注册资本	9,872,000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项目投资及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年9月26日
营业期限	2014年9月26日至2024年9月25日

4、深圳思齐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深圳思齐持有公司 33,839,393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9.67%，为公司第四大股东。深圳思齐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思齐资本信息技术私募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963622XK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1905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信科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总额	2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6日
营业期限	2014年11月6日至2022年11月6日

5、士兰微、士兰创投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士兰微持有公司 11,627,683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32%；士兰创投持有公司 11,627,683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3.32%。士兰微、士兰创投的控股股东均为杭州士兰控股有限公司。士兰微、士兰创投合计持有公司 23,255,366 股股份，合计持股比例为 6.64%，为公司的第五大股东。士兰微、士兰创投的基本情况如下：

（1）士兰微

企业名称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253933976Q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黄姑山路4号
法定代表人	陈向东
注册资本	131,206.1614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电子元器件、电子零部件及其他电子产品设计、制造、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范围详见外经贸部批文）。
成立日期	1997年9月25日
营业期限	1997年9月25日至无固定期限

（2）士兰创投

企业名称	杭州士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1665210125B
住所	杭州市翁家山21号201室
法定代表人	陈向东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
成立日期	2007年7月25日
营业期限	2007年7月25日至2027年7月24日

6、上海科创投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上海科创投持有公司 21,724,839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6.21%，为公司第六大股东。上海科创投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15222E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669号39楼6单元（实际楼层34楼）
法定代表人	沈伟国
注册资本	173,856.8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

	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科技产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科技型孵化器企业的建设及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92年12月3日
营业期限	1992年12月3日至无固定期限

（三）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公司为国内领先的半导体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之一，主营业务为 FPGA 芯片和专用 EDA 软件工具的研发、设计和销售。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针对工业控制、网络通信、消费电子、数据中心等应用领域的客户在芯片规格、封装方式、性能指标等方面的不同要求，形成了由 SALPHOENIX、SALEAGLE、SALELF（以下简称 PHOENIX、EAGLE、ELF）等三个系列及多种不同型号 FPGA 芯片构成的产品矩阵。

（四）主要财务数据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44,282.51	39,873.73	14,340.08
负债总计	11,923.49	8,994.07	7,201.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359.02	30,879.66	7,138.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359.02	30,879.66	7,138.80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28,102.89	12,232.77	2,852.03
营业利润	-738.32	3,565.86	-881.82
利润总额	-618.71	3,589.46	-889.9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8.71	3,589.46	-889.96

2、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8.95	-6,874.38	2,914.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9.75	-11,076.32	-5,980.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80	19,043.83	12.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97.78	1,093.98	-3,035.7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11.56	4,013.78	2,919.80

二、辅导工作情况

（一）辅导过程简述

1、辅导协议的签订

中金公司与安路科技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签订了《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辅导协议》，安路科技正式聘请中金公司为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辅导机构，协议规定了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辅导人员的构成、接受辅导的人员等重要内容；双方还在充分协商的基础上制定了详细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

2、辅导备案情况

中金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以下简称“上海证监局”）报送了安路科技上市辅导备案登记材料，经上海证监局确认受理，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监局网站公示。根据上海证监局确定的备案登记日，中金公司即开始对安路科技进行辅导。

3、辅导工作的开展

辅导期内，中金公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会同安路科技聘请的律师、会计师等专业人士对安路科技进行了集中学习辅导。此外，辅导人员还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人）等辅导对象参与了由上海证监局安排的线上测试，考试成绩良好。在整个辅导过程中，安路科技方面给予了积极的配合，保证了整个辅导工作的顺利有序，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二）辅导的主要内容及其效果

1、辅导的主要内容

督促接受辅导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或培训，聘请内部或外部的专业人员进行必要的授课，确信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督促安路科技按照有关规定初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促进接受辅导人员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核查安路科技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督促安路科技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核查安路科技是否按规定妥善处理了商标、专利等的法律权属问题。

督促安路科技进一步规范与公司主要关联方的关系。

督促安路科技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督促安路科技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计划，并制定可行的募股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对安路科技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安路科技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准备工作的。

2、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的落实和执行情况

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按照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结合安路科技的实际经营情况开展工作，多次与公司的有关人员沟通公司运营过程中的具体问题。在辅导期间内通过组织自学、集中授课、个别答疑、电话及邮件、中介机构协调会、高层座谈等多种辅导方式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了系统、全面的辅导培训。

在公司及接受辅导人员的积极配合下，辅导工作顺利推进，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得到了较好的落实和执行。

3、辅导效果评价

本次辅导工作在各方的通力合作下取得了良好的辅导效果，达到了预期的辅导目标，具体表现如下：

（1）经过多种方式的辅导培训，辅导对象已基本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规知识，增强了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能够正确理解上市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2）安路科技已经建立起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3）辅导工作小组通过查阅公司工商档案、财务会计文件、业务资料以及尽调访谈、现场考查等方式，对安路科技在设立、改制、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等方面进行了全面核查，认为安路科技在上述各方面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明晰，股权结构符合有关规定；

（4）安路科技进一步完善和提高了独立运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能够做到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具备核心竞争力；

（5）安路科技合法拥有和使用与生产经营相关商标、土地、房屋等资产；

（6）安路科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相关专业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均能够依法有效运转；

（7）安路科技已经建立了规范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制度等公司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

（8）安路科技已经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要求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

（9）安路科技已经形成了明确的业务发展和未来发展计划，并根据业务发展目标制定了合理、可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

综上，本次辅导工作达到了预期目的，辅导效果良好。

（三）辅导考试的内容与结果

辅导人员于2021年4月21日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含5%）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人）等辅导对象参与了上海证监局设置的针对证券市

场法律法规的在线测试，考试成绩良好。

（四）辅导机构信息披露情况

2021年1月21日，中金公司在官方网站披露了《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备案基本情况表》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辅导备案情况报告公示》。

2021年3月12日，因辅导人员和保荐代表人变动，中金公司在官方网站披露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五）拟发行人配合辅导工作情况

辅导期间，辅导对象能够认真接受本公司和其他中介机构的辅导，积极配合各项辅导工作安排，认真履行《辅导协议》规定的各项责任和义务；积极参加辅导培训工作，达到了辅导工作的相关要求。

（六）辅导机构勤勉尽责及辅导效果的自我评估

本公司高度重视本次对安路科技的辅导工作，委派了经验丰富的辅导人员从事具体辅导工作；辅导人员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以应有的勤勉尽责精神和诚实信用原则，按照辅导协议和辅导计划的要求完成了本次辅导且辅导效果良好；辅导人员针对公司存在的问题，提出了切实可行的辅导意见，并协助公司完成了有关的整改工作，保证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规范运作。

本次辅导，本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到了勤勉尽责，诚实信用，如期完成了各项辅导工作，取得了良好的辅导效果。

三、对拟发行人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程度的总体判断

通过辅导，安路科技已对公司运营的各个方面进行了完善和规范。本公司认为，通过前期辅导工作，安路科技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已具备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有关股票或存托凭证发行上市辅导验收及发行上市的基本条件，不存在影响发行上市的实质问题。

四、辅导过程中提出的主要问题、建议及处理情况

1、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

辅导机构发现，公司虽然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基本内容，尚未完全系统化。针对公司的实际情况，从健全公司内控制度的角度出发，辅导机构建议公司尽快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接受建议，已经在辅导机构和发行人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的协助下完善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

2、关于公司发展规划及募集资金投向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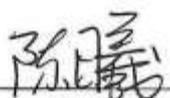
为明确公司发展目标及规划，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辅导机构协同安路科技经过多次专项讨论，结合公司的主营业务，最终确定了符合现有业务基础的切实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并对项目必要性、可行性进行了详细论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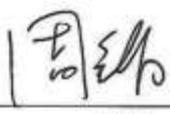
五、拟发行人需进一步整改规范的事项

经过本次辅导，安路科技已对生产经营的各方面进行了完善和规范，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安路科技已具备了辅导验收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条件，不存在影响发行上市的实质问题。

（本页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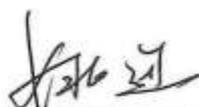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工作总结报告公示》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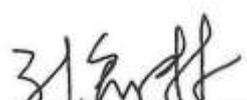

陈曦


周锴


贾义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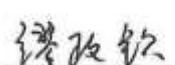

秦晴


姚迅


刘知林


杨芷欣


刘晨晨


缪政钦


曹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21年4月21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工作总结报告公示》之签章页）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1年4月21日